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已经充分考虑了公司当年盈利、累计可分配利润、公积金提取及现金流状况。

二、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因此我们同意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独立董事关于聘请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根据《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作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的独立董事，现就公司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公司在董事会会议之前已经及时向我们提供了做出决策所需要相关材料的信息，经我们认可后才提交董事会讨论。

二、经审阅相关资料，公司拟续聘的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具有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外部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未来外部审计工作的要求。

三、此次拟聘请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会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6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宽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就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的签字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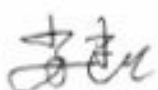
独立董事:李红斌(签字)



周立(签字)



苏建明(签字)



2016年4月22日